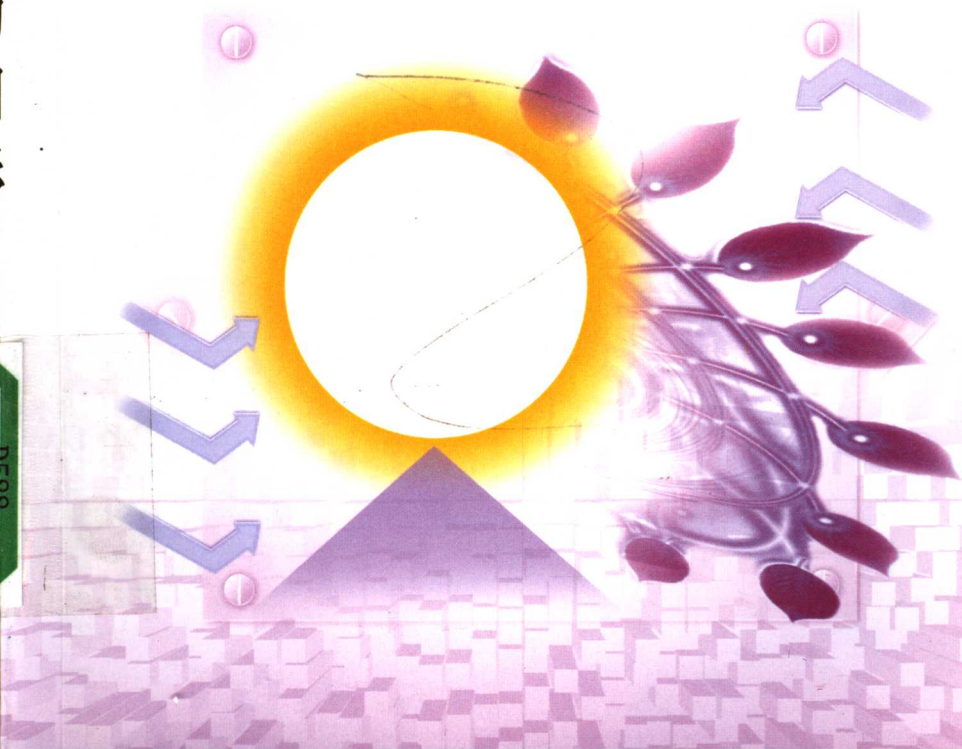




中国反邪教协会
反邪教丛书

阳光下的阴影

方海韵 编著



西安交通大学出版社
XI'AN JIAOTONG UNIVERSITY PRESS



中国反邪教协会
反邪教丛书

D588
4
:5
2005

阳光下的 阴影

江苏工业学院图书馆 编著
藏书章



西安交通大学出版社
XI'AN JIAOTONG UNIVERSITY PRESS

内 容 简 介

本书通过一些典型生动的案例及对案例的评述和分析,揭露了邪教的邪恶本质和欺骗性,并依据人的心理活动的规律和特点,有针对性地提出抵制和批判邪教的对策和办法,有助于读者认识邪教的本质及其危害性、虚伪性、欺骗性,残害生命、侵害人权和危害社会的真面目;自觉抵制邪教的宣传、影响,在提高认识的基础上,同邪教组织和邪教活动进行坚决的斗争。本书理论与实践结合,有科学认识的深度,又深入浅出,简明扼要,通俗易懂,具有较强的直观性、可接受性、可操作性、说服力和可读性。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阳光下的阴影/方海韵编著. —西安:西安交通大学出版社,2005.1

(“崇尚科学,反对邪教”警示教育系列丛书)

ISBN 7-5605-1937-7

I. 阳... II. 方... III. 邪教—批判—普及读物
IV. D588-49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4)第 141935 号

书 名	阳光下的阴影
编 著	方海韵
出版发行	西安交通大学出版社
地 址	西安市兴庆南路 25 号(邮编:710049)
电 话	(029)82668357 82667874(发行部) (029)82668315 82669096(总编办)
印 刷	西安建筑科技大学印刷厂
印 数	67 千字
开 本	850mm×1168mm 1/32
印 张	3.625
版 次	2005 年 1 月第 1 版 2005 年 5 月第 2 次印刷
印 数	5 001~10 000
书 号	ISBN 7-5605-1937-7/G·204
定 价	8.50 元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总 序

2000年11月13日,这是一个在中国社会进步与发展历史上值得浓墨重写的日子,中国反邪教协会在—批中国科学技术界、社会科学界、宗教界、法律界和新闻界工作者的积极倡议下成立了。它诞生于新旧世纪之交,在世界范围内邪教势力蔓延并且成为阻碍社会进步的逆流和公害,在中国人民强烈声讨“法轮功”邪教组织害人夺命罪行的国际和国内背景下应运而生。

“邪教”在我国历史上时有出现。1953年,全国普遍开展大规模打击、取缔反动会道门运动,经过此后几十年的治理,秘密教门、反动会道门等传统“邪教”在绝大部分城乡地区销声匿迹。但是,近些年特别是从20世纪70年代末到80年代初以来,受世界形形色色的新宗教运动和邪教泛滥的影响,由于伪气功、所谓特异功能等引燃的大大小小的造神运动的铺垫,以及社会经济体制转轨中一些人精神家园的失落,邪教组织及其活动沉渣泛起、暗流涌动。正当我们全身心地投入到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中,享受着改革开放带来的越来越优越的物质生活的时候,社会上曾一度缺乏对邪教组织及其活动应有的警惕。而科技界和社会各界的有识之士们始终站在反邪教的前沿哨所,他们警惕的目光和斗争的矛头始终针对着沉渣泛起的封建迷信,形形色色的伪气功、“特异功能”和造神运动,混淆黑白的伪科学、反科学事件和暗中滋事的邪教势

力。1999年4月25日,发生了“法轮功”练习者聚集北京中南海事件,继而又发生了“法轮功”练习者天安门广场自焚事件,这些惨痛事实令全国人民为非常震惊,为之义愤填膺,因此,取缔、打击和防范邪教成为全国人民的共识。

今天,反对邪教、保障人权的旗帜具有非凡的号召力和凝聚力,因为中国人民更加需要良好的社会秩序和稳定的发展环境,这是不容置疑的民情民意。为此,中国反邪教协会始终以弘扬科学精神和人文精神,维护法律尊严,尊重宗教信仰自由,团结和联络科学技术界、社会科学界、宗教界、法律界、新闻界等社会各界人士,反对一切危害人民生命财产安全、扰乱社会公共秩序、破坏法律实施和社会稳定的邪教组织,努力提高公众对邪教组织的警惕性、鉴别力和防范能力为自己的宗旨,成为民间反对邪教的重要社会力量。

代表民心,反映民意,可以用“反对邪教保障人权百万公众签名活动”作为一个例证。为表达社会各界和广大人民群众对“法轮功”邪教组织的强烈愤慨,中国反邪教协会于2000年12月23日发起了签名活动。该活动迅速席卷全国,举国上下齐响应,截至2001年2月26日,签名人数已经达到1503815人。签名长卷总长达万米,总重量达上千千克。密密麻麻、笔法迥异的百万签名,足以以其宏伟的个人亲笔签名集锦规模而列入世界吉尼斯大全,然而它真正的意义在于充分表达了中国广大公众反对邪教、保障人权的强烈愿望。中国反邪教协会后来将这万米长卷运送至瑞士日内瓦,在2001年三、四月份举行的联合国第57届人权会上递交给了联合国人权组织。

我们始终认为,反对邪教是关乎全体人民和整个社会的一项重要事业。这其中有许多历史和现实问题需要讨论,有

许多观点和信息需要传播,有许多预警和防范措施需要研究,有许多民情民意需要表达。为了实现这一目的,迄今为止,我们先后召开了四次报告会暨学术讨论会,主题分别是“反对邪教保障人权”、“邪教的本质、危害及治理对策”、“依法打击和防范邪教”、“发挥民间组织作用,积极参与教育转化工作”。报告会和学术讨论会是我们长期设立的反邪教论坛,我们将不定期地进行下去。

我们也清醒地看到,邪教问题既是一个重要的现实问题,又是一个值得深入研究的理论问题,还是一个具有学术研究价值的涉及自然科学和社会科学等诸多学科的研究课题。因此,在我们积极开展对“法轮功”邪教组织斗争的同时,还要积极开展调查研究工作,特别要从历史、宗教、法律和社会学、心理学以及其他自然科学多学科、多角度研究邪教的起源、表现、危害、本质、防范和治理措施等问题,从而建立科学的预警系统,对邪教问题实施标本兼治。在认真研究的基础之上,我们陆续编纂出版了这套《反邪教丛书》,记录了我们的研究成果,以期为世人和我们的后人提供一些与邪教组织进行斗争的理论武器。

一切致力于反对邪教的有志之士和广大社会公众乃至全世界人民,都期望彻底铲除邪教滋生的土壤,让中国和世界人民拥有一片繁衍、生存、发展的净土。但是,毋庸讳言,我们同邪教组织及其活动的斗争将是长期的、复杂的、艰巨的。

全 国 政 协 常 委
中国反邪教协会理事长
中 国 科 学 院 院 士

庄建甘

序

当前,我国一些地方,特别是农村,各种邪教组织活动仍未绝迹,沉渣泛起,他们通过种种非法手段,继续从事违法犯罪活动,编造歪理邪说,妖言惑众,扰乱人心,蒙骗群众,侵害群众利益,不断制造命案,破坏社会治安,严重影响和干扰了广大人民群众正常的工作、生产和生活秩序。

应当看到,邪教组织的活动之所以仍有市场,一个重要的原因是我们不少的基层干部和群众对基本的科学知识、法律知识、宗教知识缺乏了解,对迷信活动和邪教组织的骗人手法认识不清,对其社会危害性认识和警觉不够,因而缺乏有效的防范意识和应对措施。

为了厚积反邪教的社会土壤,把以“崇尚科学、关爱家庭、珍惜生命、反对邪教”为主题的反邪教警示教育系列活动引向深入,在陕西省防范和处理邪教问题办公室的指导下,陕西省社会科学院组织了几位熟悉农村和农民问题的法律、宗教等方面的科研人员,编写了《生命与健康》、《公民与社会》、《崇拜与精神控制》、《信仰与迷信》、《阳光下的阴影》、《让心理充满阳光》等六本警示教育系列丛书。其目的是运用马克思主义的立场、观点和方法,对邪教组织这一社会丑恶现象进行深入的剖析,深刻揭示邪教组织骗财骗色、危害社会、危害人民群众生命安全的丑恶本质。通过这种分析,对广大基层干部和群众进行普及式的科学知识教育,使他们能够在日常生活中,自

觉运用马克思主义的立场、观点和方法分析、看待各种社会现象,了解一些有关的科学知识、法律知识、心理健康和宗教知识,提高作为社会主义国家公民的道德修养和科学素质,远离迷信活动和抵制邪教组织歪理邪说的蛊惑,从而全身心地投入到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伟大事业中去。

考虑到广大基层干部和群众的实际情况,这几本书选择了一些发生在人们身边的生动事例,深入分析、探讨,以事说理,以理服人,深入浅出,突出科普性、知识性和趣味性,力求具有较强的可读性、说服力和感染力。《生命与健康》侧重讲述人的生命是最宝贵的,健康是生命之源,引导正确的修身养性观念,提供科学的健体强身途径。《公民与社会》主要讲述在现代社会怎样做一个对社会有用的人,做一个遵纪守法的公民,做一个道德高尚的人,最终做一个身心健康的好人。《崇拜与精神控制》从理论与实践的结合上,深刻阐述了崇拜是精神控制的心理之源,科学是摆脱精神控制的法宝。《信仰与迷信》用辩证唯物主义的观点、鲜活的事例,倡导人们在生活中自觉运用马克思主义的世界观,树立正确的理想信仰,破除封建迷信。《阳光下的阴影》用生动的史实和事实,揭露了邪教产生的历史根源、当代邪教的主要特征、邪教的现实危害和人民群众怎样抵御邪教侵袭。《让心理充满阳光》从心理学的角度提出了建立社会心理支持系统,从心理矫治、行为矫正方面科学地教育转化邪教痴迷者的有效方法。

在这六本书的编写过程中,我们也深刻地体会到,社会科学必须从学院式研究中走出来,贴近社会,贴近实际,贴近群众。惟有如此,社会科学研究才能发挥引导国民走出封建迷信和邪教的误区、塑造国民心灵、提高全民族科学素质的强大

作用。

我国是一个具有悠久历史的文明古国,既有优秀的传统文化,也有至今未能完全清理的文化糟粕,而迷信活动与邪教之类的现象,正是这些余毒的现代表现形态。与迷信活动和邪教组织的斗争将是一项长期而艰巨的任务,还有大量的工作要做,这是摆在我们每一位社会科学研究工作者面前的课题,也是我们社会科学工作者义不容辞的义务和使命。由于时间仓促,水平有限,在书中难免会出现一些问题和不足之处,敬请广大读者批评指正。

编 者

2004 年 10 月

前 言

邪教,是人类社会的毒瘤,古今中外都可看见它们对社会的危害。尤其是近二三十年来,邪教再度趋于活跃,形形色色的邪教组织对全人类造成的破坏,已经可以与恐怖主义、毒品、战争和艾滋病等的严重危害相提并论。预防和消除邪教的危害是各国政府和相关组织都面临的重要工作之一。

应当承认,由于一定的社会历史原因和人们认识的局限性,邪教在一部分人群中还是具有欺骗性和迷惑力的。深刻认识邪教的本质和真面目,决不只是少数专家的事。只有取得全民的共识,才能彻底铲除邪教赖以滋生和存在的土壤。要帮助广大人民群众特别是农村地区群众认清邪教的邪恶面目,揭示邪教严重的社会危害性,就要求我们尽快编写和出版关于揭露邪教罪恶以及“法轮功”组织的本质和危害的科普著作。这样的著作应当具有科学认识的深度,又必须深入浅出,简明扼要,通俗易懂,具有较强的直观性、可接受性、说服力和可读性。出于这个目的,同时结合我国广大农村正在开展“崇尚科学,关爱生命,维护人权,反对邪教”的警示教育活动。笔者应约编写了这本名定为《阳光下的阴影》的小册子。本书通过一些典型案例及其对案例的评述和分析,揭露了邪教的邪恶本质和欺骗性,并依据人的心理活动的规律和特点,有针对性地提出抵制和批判邪教的对策和方法,希望这一尝试有助于读者认识邪教的本质及其危害性,认识邪教的虚伪性,欺骗

性,揭露其残害生命、侵犯人权和危害社会的真面目,自觉抵制邪教的宣传和影响,在提高认识的基础上,同邪教组织和邪教活动进行坚决的斗争。

在写作过程中,笔者也深深地体会到,这次正在开展“崇尚科学,关爱生命,维护人权,反对邪教”的警示教育活动,是一次提高国民素质的重大活动,具有深远的教育意义和政治意义。

编著者

2004年10月

《反邪教丛书》编委会

主 编	庄逢甘			
副主编	龚育之	潘家铮	傅铁山	王家福
	圣 辉	何祚庥	郭正谊	王渝生
	程宁宁	李安平	龙敬儒	

**《生命与健康》《公民与社会》
《崇拜与精神控制》《信仰与迷信》
《阳光下的阴影》《让心理充满阳光》
编委会**

主 任 张迈曾

副主任 雷一鸣 余华青 杨学义

主 编 余华青

副主编 杨学义

成 员 (按姓氏笔划排序)

王宝坤 王惠君 方海韵

李从教 李育华 李继武

陈青萍 杨 辽 杨立民

目 录

总序

序

前言

第一章	邪教、邪教组织与邪教活动	(1)
一	邪教的概念	(2)
二	邪教概念的基本含义	(3)
三	邪教的伪装面具	(5)
第二章	邪教的主要特征	(8)
一	对现实的教主的绝对崇拜及其双重道德标准	(9)
二	极端的、排他的歪理邪说	(11)
三	对信众的精神控制以及行为控制	(13)
四	邪教教主大肆非法敛财	(22)
五	以教主为核心的严密组织	(25)
六	险恶的政治图谋,对抗合法政府	(27)
七	对人的生命和基本人权的漠视和践踏	(30)
八	对家庭、社会以及人类的基本伦理道德和价值 观的破坏	(32)
第三章	当代国外四大邪教组织简介	(34)
一	“人民圣殿教”	(35)
二	“大卫教”	(37)

三	“天堂之门”	(42)
四	“科学教”	(48)
第四章	我国历史上的民间秘密教门、会道门与邪教	(57)
一	秘密教门和会道门	(57)
二	民间秘密教门和会道门与邪教的关系	(61)
第五章	邪教产生的根源	(66)
一	邪教产生的社会根源	(66)
二	邪教产生的心理意识根源	(69)
三	邪教何以惑众	(71)
第六章	“法轮功”是典型的邪教	(79)
	“法轮功”和其他邪教都有强烈的政治野心和 反政府、反社会的特质	(79)
第七章	摆脱邪教,回归社会	(86)
一	社会的责任——如何干预?	(86)
二	觉醒与回归:怎样救助邪教的受害者?	(90)
参考文献		(96)
后记		(97)

第一章 邪教、邪教组织与邪教活动

案例:据 CCTV 消息(焦点访谈):2003 年 5 月 25 日到 6 月 27 日,在浙江省苍南县龙港镇连续发生了 17 起系列投毒杀人案,被毒死的人绝大部分都是拾荒乞讨人员,其中不仅有老年人,甚至还有两个十几岁的孩子。

案发后,专案组立即开展全面调查。工作人员发现在这些受害者的血样和胃内都有毒鼠强的成分,在他们随身物品中还发现了三种含毒鼠强成分的饮料瓶。据调查发现,出售该毒药的是某一植物诊所农药店店主肖玉光。据肖玉光交代,他店里的毒鼠强除少数几包卖给了村民,大部分卖给了一个骑摩托车的男青年。随后,公安局抓捕了这名男青年——犯罪嫌疑人陈福兆。经审讯,陈福兆交代了全部犯罪事实。原来,他是一名“法轮功”练习者,从 1996 年就开始了,虽然他在 2001 年表面上曾表示过要悔改,但是仍然坚持每天练习。由于对“法轮功”的痴迷,对李洪志的崇拜,陈福兆最终失去了正常人的理智和判断力。为了提高修炼的层次,追求圆满,他从当年 5 月开始采取了所谓“反修”的办法即“不真、不善、不忍”,向拾荒乞讨等人员进行投毒。就这样,在“法轮功”邪教的精神控制下,他由一个善良的人变成了一个杀人眨眼的

凶手。陈福兆甚至还表示，如果他不被抓到，还会继续杀人，以求达到所谓“圆满”的境界。

这起系列投毒杀人案充分暴露了法轮功邪教组织反人类、反社会、反科学的本质，再一次说明李洪志提出的所谓“圆满”是一个骗局，是根本不可能实现的。当那些“法轮功”痴迷者感到这种所谓的“圆满”无法实现时，他们就可能采取极端的手段，走上自杀和杀人的道路。自杀和杀人是邪教的最终结果，这就是邪教的本质和罪恶。只有彻底铲除邪教，社会才能有安宁和良好秩序。

讲解：这是一则有关邪教组织残害生命、危害社会的报道，近些年来，类似的消息、新闻报道经常可见诸报刊、广播、电视等新闻媒体。因此大家对邪教可能都有了一定的了解，更不用说我们周围的朋友、亲戚、同事、乡党，有的就是邪教的直接受害者。但究竟什么才是邪教？为什么会产生邪教？邪教都有什么特点？为什么有些人会受到邪教的欺骗？邪教是怎么进行邪恶宣传的？人们怎样才能识别和自觉地抵制邪教的欺骗？这些问题并不是人人都有清晰的认识。为了帮助大家明晰这些问题，我们有必要首先对邪教做一界定。

一 邪教的观念

对于“邪教”这一概念的认定，目前国际上还没有一个公认的定义。但一般认为，邪教是打着宗教幌子，对正常的社会秩序造成严重的威胁和破坏，带有强烈的政治色彩，具有反科学、反社会、反人类、反政府性质的犯罪集团。邪教不是宗教，最多是被一些学者称之为“极端教派”的人类社会肌体上的毒